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12 月 18 日
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
 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 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
 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,341,396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601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出席7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;
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:

4.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变更 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因证监会发布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,北交所修订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一独立董事》,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,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8,341,39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<u>48</u>, 341, 39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8,341,39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8,341,39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8,341,39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8,341,39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8,341,39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8,341,39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8,341,39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)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. 议案内容

因证监会发布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,北交所修订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一独立董事》。为完善公司治理,强化对董事会、管理层的监督约束机制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独立董事 2 名。现公司董事会提名韩新宽先生、宋华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,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。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北京所审查无异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披露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等相关公告。

2.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	沙安石和	但亜米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	日不少少	
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有效表决权的比例	是否当选	
10.01	选举韩新宽先生	48, 341, 396	100%	当选	
	为公司独立董事				
10.02	选举宋华伟先生	48, 341, 396	100%	当选	
	为公司独立董事				

(十一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	议案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序号	名称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<i>Ξ</i> i.	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	786, 596	100%	0	0%	0	0%
	制度〉的议案						

(十二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	议案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	是否当选	
序号	名称	付示奴	有效表决权的比例		
10.01	选举韩新宽先生	786, 596	100%	当选	
	为公司独立董事				
10.02	选举宋华伟先生	786, 596	100%	当选	
	为公司独立董事				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河南良达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王金垒、梁莉莉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、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韩新宽	独立董事	任职	2023年12	2023 年第二次	审议通过
			月 18 日	临时股东大会	
宋华伟	独立董事	任职	2023年12	2023 年第二次	审议通过
			月 18 日	临时股东大会	

张复生	独立董事	离职	2023年12	2023 年第二次	审议通过
			月 18 日	临时股东大会	
郑秀华	董事	离职	2023年12	2023 年第二次	审议通过
			月 18 日	临时股东大会	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河南良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